证券代码: 833757

证券简称: 天力锂能

主办券商:太平洋证券

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1 年 6 月 7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- 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1年6月7日
- 5. 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王瑞庆
- 6. 会议列席人员: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
- 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现场出席董事9人。

董事刘希因公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经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,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董事会拟选举王瑞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,任期三年,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经核查,王瑞庆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9票; 反对0票; 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王瑞庆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拟聘任王瑞庆先生为公司总经理,任期三年,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经核查,王瑞庆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9票; 反对0票; 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陈国瑞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- 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拟聘任陈国瑞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,任期三年,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经核查,陈国瑞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

- 2.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票;反对 0票;弃权 0票。
-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洪波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
- 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拟聘任李洪波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,任期三年,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经核查,李洪波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 票:反对 0 票: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李艳林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。
- 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拟聘任李艳林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,任期三年,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经核查,李艳林女士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- 2.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票;反对 0票;弃权 0票。
-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随建喜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
- 1. 议案内容:

董事会同意聘任随建喜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,协助董事会 秘书开展各项工作,任期三年,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随建喜先生 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,具备履行职责所 必须的专业知识与工作经验,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 规定。

- 2.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票;反对 0票;弃权 0票。
-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方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会各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公司拟选举以下人员担任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。

委员会	委员	主任委员
审计委员会	申华萍、刘希、冯艳芳	申华萍
战略委员会	申华萍、王瑞庆、唐有根	王瑞庆
提名委员会	唐有根、李洪波、冯艳芳	唐有根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李雯、冯艳芳、申华萍	冯艳芳

- 2.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票;反对 0票;弃权 0票。
-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八)审议通过《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》。
- 1. 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7 日披露的《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表》(公告编号: 2021-039)

- 2.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票;反对 0票;弃权 0票。
-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- (一)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